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聯 絡 人:葉品萱 聯絡電話:02-29393091#63512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13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 政人字第1130041666號

速别: 普通件

裝

訂

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教職員工津貼補助系統操作手冊

主旨:本校「教職員工津貼補助系統」自114年1月2日起開放使用,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為落實數位政府概念,並提升行政效能,本校已完成 「教職員工津貼補助系統」建置,提供教職員工自行登 入本校校務資訊系統,申請生活津貼及健康檢查補助並 上傳相關證明資料。
- 二、本校教職員工津貼補助申請,請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補助項目:生活津貼(結婚補助、眷屬喪葬補助、生 育補助、子女教育補助)及健康檢查補助。
 - (二)申請方式改採線上申請:(線上申請表自114年1月2日 上線,原紙本申請表不再受理)
 - 申請路徑:iNCCU→校務資訊系統→行政資訊系統
 →一般行政資訊系統→教職員工津貼補助系統。
 - 2、申請程序:申請人至系統選擇補助項目→檢視/填寫 相關欄位資料→上傳附件存檔送出→列印申請表簽 名→送人事室辦理。

三、檢附旨揭津貼補助系統操作手冊一份。

正本:本校各單位(電子布告欄)

副本:人事室第三組

第1頁,共2頁

校長 李蔡彦

國立政治大學 教職員工津貼補助系統 操作手册

2024年12月1日

壹	•	路	徑
貳	`	津	貼補助申請
	_	`	補助項目申請 3
		1.	結婚補助
		2.	生育補助
		3.	喪葬補助
		4.	子女教育補助
		5.	健檢補助
	1	•	明細、抽回重新編輯、列印申請表9
	Ξ	•	各項申請表 10
		1.	結婚補助
		2.	生育補助
		3.	喪葬補助
		4.	子女教育補助
		5.	健檢補助
	四	•	送件
參	•	余	統訊息回報

壹、 路徑

iNCCU →校務資訊系統 → 行政資訊系統 → 一般行政資訊系統 → 教職員工 津貼補助系統

貳、 津貼補助申請

申請項目依使用者有權限項目顯示,若對於顯示項目有疑義,請洽人事室承辨 人(分機 63512)。



一、補助項目申請

補助項目分為結婚、生育、喪葬、子女教育、健檢五項,依使用者有權限項目顯示。點選 進入申請頁面,點選 可查詢紀錄。

1. 結婚補助

申請項目	作業說明
結婚補助	 一、承辦人聯絡分機:63512 二、補助(給付)標準:2個月薪俸額,並以事實發生日期當月薪俸額計算。 三、申請期限:事實發生之日起3個月內。 四、申請說明: (一)離婚後再與原配偶結婚者,不得申請結婚補助。 (二)結婚雙方同為公教人員,得分別申請補助。 五、應檢附文件:結婚證書及申請人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1份。

Step1:	點選	我要申請	進入	申請	頁	面
--------	----	------	----	----	---	---

╋新増			結婚 津贴申請紀錄查詢 回首頁
暂存 確認送出 *表示必填欄	<u>۵</u>		
申請人	林 助教	經費類別	N 政大
申請日期	2024/08/30	*發生日期	
津貼類別	結婚		
*聯繫電話		*關係人身分證號	詞選擇 ▼ 岡僚人身分趨號不在列表中
薪(俸)點 系統自動帶出,以發生日計		薪(俸)额 系統自動帶出,以發生日計	
申請金額 2個月薪(俸)額,並以申實發生日期 當月薪俸額計算。		所得税額	
 協附文件 請任附結婚證明書、申請人戶口名 湖戶信席本,不上備則低率保申請 夏夏週。 【註】標案上傳不得超過2MB,且 在時代生活用率,因為 	附件1 選擇優麗 沒有選擇備業 附件2 選擇個素 沒有選擇個素		

Step2: 依次填寫發生日期、聯繫電話、關係人身分證號<mark>【註1】</mark>、上傳附件 【註2】,並檢視其內容。

Step3:	可點選	暫存或	確認送出	。後皆可至	結婚 津貼申請紀錄查詢	檢視	0
--------	-----	-----	------	-------	-------------	----	---

【註1】倘該名關係人資料未於本校系統建檔,將不在選擇列表中,請自行填寫 關係人身分證號,送件後經由承辦同仁檢視相關證明文件後建檔。

請選擇	~	☑ 關係人身分證號不在列表中
請填寫關係人身分證號	←A	999999999
0 / 10		

【註2】檔案上傳不得超過2MB,且僅提供 pdf 檔案上傳。附件請檢附<u>結婚證明</u> 書、申請人戶口名簿/戶籍謄本,不上傳則紙本併申請表致送。

2. 生育補助

 三、申請期限:事實發生之日起3個月內。 三、申請期限: (一)支給對象及條件: 1. 配偶分娩或早產:未婚男性公教人員於非婚生子女出生之日起3個月內辦理認領,並與其生母完成結婚登記者,得請領生育補助。 2. 夫妻同為公教人員者,以報領一份為限。 (二)配偶為各種社會保險(全民健康保險除外)之被保險人,應優先適用各該社會保險之規定申請生育給付,其請領之金額較本補助基準為低時,得檢附證明文件請領二者間之差 (三)配偶於國外生育,如在國內辦妥戶籍登記,得依規定申請生育補助。 五、應檢附文件:出生證明書及申請人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1份。



+新增			生育 津贴申請紀錄查詢 回首頁
暂存 確認送出 *表示必填欄位			
申請人	林 助教	經費類別	N 政大
申請日期	2024/08/30	*發生日期	
津貼類別	生育		
*聯繫電話		*關係人身分證號	詩選握 ✔ □ 關係人身分超號不在列表中
薪(俸)點 系統自動帶出,以發生日計		薪(俸)額 系統自動帶出,以發生日計	
中請金額 2個月薪(俸)額(雙生以上書, 按比例增 給), 並按事實發生當月起, 往前推算6 個月新俸額之平均數計算。		所得稅額	
检附文件 铸物的出生證明書、申請人戶口名做/戶 動置水。現任另供附產價社會保給請證 證明文件,不上價則低生得申請要取過 【註】 僱素上傳不得超過2MB,且僅提 供肉/備素上傳。	附件1 		

Step2: 依次填寫發生日、聯繫電話、關係人身分證號【註1】、上傳附件<mark>【註</mark> 3】, 並檢視其內容。

Step3: 可點選 載 確認送出 。後皆可至 生育津貼申請紀錄查詢 檢視。

【註3】檔案上傳不得超過2MB,且僅提供 pdf 檔案上傳。請檢附<u>出生證明書、</u> <u>申請人戶口名簿/戶籍謄本</u>,男性另併附<u>配偶社會保險請領證明文件</u>,不上傳 則紙本併申請表致送。

3. 喪葬補助

喪葬補助	 - 、承銷人聯絡分機:63512 -、補助(給付)標準: (一)父母、配偶死亡:5個月薪俸額。 (二)子女死亡:3個月薪俸額。 (二)以寧寶發生日期當月薪俸額計算。 三、申請期限:寧寶發生2日起3個月內。 (四、申請說明: (一)父母、配偶以未擔任公職者為限。 (二)夫妻或其他親屬同為公教人員者,對同一死亡事實,以報領一份為限。 (二)夫妻或其他親屬同為公教人員者,對同一死亡事實,以報領一份為限。 (三)子女以未滿20歳、未婚且無職業者為限。但未婚子女年滿20歳有下列情形之一,必須仰賴申請人扶養經查明屬實者,不在此限: 1.在校肆業而確無職業。 2.無力線生。 (四)前點所稱必須仰賴申請人扶養經查明屬實者,係指應繳驗前一年度所得稅申報受扶養親屬證明。至無力謀生係指子女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1.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敏錫。 2.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且不能自謀生活。 3.符合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之重大傷病且不能自謀生活。 (五)申請(外)祖父母無子女或子女未滿20歲或年滿20歲無力謀生,因而必須仰賴申請人扶養經查明屬實者為限,其補助為5個月薪俸額。
	五、應檢附文件:死亡證明書及申請人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1份。

Stepl: 點選 進入申請頁面

十 新增			喪葬 津贴申請紀錄查詢 回首頁
暂存 確認送出 *表示必填欄位			
申請人	林助教	經費類別	N 政大
申請日期	2024/08/30	*發生日期	
津貼類別	喪葬	*親屬類別	詩選擇
*聯繫電話		*關係人身分證號	講選播 🗸 🗆 関係人身分超號不在列表中
薪(倖)點 系統自動帶出,以發生日計		薪(俸)額 黍統自動帶出,以發生日計	
申請金額 父母、配偶死亡・5個月薪(俸)額;子女 死亡・3個月薪(俸)額,以事實發生日期 凿月新俸額計算。		所得税額	
長附文件 時他所死亡證明書、申請人戶口之策//戶 留語本,不上傳則成本傳申請表說还, 其他非見識明。 【註】 標案上傳不得超過2MB,且僅提 件pdf檔案上傳,檔案超過3質可自行合 併,	附件1 選擇爆集 没有選擇傷案 附件2 選擇電業 没有選擇傷案 防件3 選擇爆業 沒有選擇傷案		

Step2: 依次填寫發生日、親屬類別(父母/配偶/子女)、聯繫電話、關係人身分證號【註1】、上傳附件【註4】,並檢視其內容。



【註4】檔案上傳不得超過2MB,且僅提供 pdf 檔案上傳。檔案超過3個可自行 合併。另請檢附<u>死亡證明書、申請人戶口名簿/戶籍謄本</u>,不上傳則紙本併申請 表致送。其他說明詳見下圖,可自行下載切結書。

(一)申請(養父母)、繼父母喪葬補助費,請檢附切結書。
 (二)申請(外)祖父母喪葬補助,以(外)祖父母無子女或子女未滿二十歲或年滿二十歲無力謀生,因而必須仰賴申請人扶養經查明屬實者為限,請檢附證明文件(按:前一年度所得稅申報受扶養親屬證明等。)
 (三)其他情形請洽承辦人(分機63512)。

4. 子女教育補助(國中以下,由人事室統一列印補助申請表,轉發申請人確認)



Stepl: 點選 進入申請頁面

★新墳			申請紀錄查詢 回首頁
哲存 確認送出 *表示必填欄位			
申請人	· 林 助教	經費類別	N 政大
申請日期	2024/08/30	津贴類別	子女教育補助
*聯繫電話		*眷屬身分證字號	□ 普圖身分繼字號不在列表中
*申請學年期	113是年 - 第一學期		
*學制	減選擇 ・	*學校名稱	
*救育程度	頭礁湾・	*年級 若您的修業年級超過列表,請還最高年級並在 備註欄位說明	田雄浩
申請金額 永統自動带出,以學制及教育程度計,詳見 說明,		所得稅額	
给附文件 1.加付收载用据发表,是已经附原量数量。 用卡发制编数表表,是已经附原量数量等。 2.包括本权用一次申請者。請給的户名编影本一行。 3.其它:子女女描述我想把解培的户名编影本一行。 3.其它:子女女描述我想把解培们的通道。 以上说句:不上重制版本学中最表现的。 【注】 偶素上语不得起提之的。且僅提供的何 儒素上述。《最差起说在可信户合作。	13件1 (重理確定) 25年6年9日後 13件2 (重理確定) 25年8年9日年 13件3 (重理確定) 25年8年9日年 13年3	编註	

Step2: 依次填寫聯繫電話、眷屬身分證字號【註1】、申請學年期、學制、學 校名稱、教育程度、年級【註5】、上傳附件【註6】、備註,並檢視其內容。

申請紀錄查詢 暫存 確認送出 。後皆可至 Step3: 可點選 檢視。

【註5】 若您的修業年級超過列表,請選最高年級並在備註欄位說明。

【註6】檔案上傳不得超過2MB,且僅提供 pdf 檔案上傳。檔案超過3個可自行 合併。檢附<u>收費單據/信用卡或轉帳證明</u>,又屬信用卡或轉帳繳費者,應另並附 <u>原繳費通知單</u>。如於本校第一次申請者,請檢附<u>戶名簿影本</u>一份。其他,子女就 讀夜間部請檢附切結畫。以上資料不上傳則紙本併申請表致送。

5. 健檢補助

健檢補助	 一、承辦人聯絡分機:63509 二、補助(給付)標準:本校40歳以上之編制內專任教職員工(含技工、駕駛),每2年得申請健康檢查補助費最高新台幣4,500元整。健康檢查當日得請公假1天。(40歳以上人員,指前一年度12月31日止滿400 三、申請期限:事實發生之日起至當年度12月31日止。 四、申請親明: (一)本校校長、副校長健檢補助費上限16,000元(每年1次), (二)40歳以上編制內專任教職員工(含技工、駕駛)、約用講理師、心理師、社工人員、職安管理人員健檢補助費上限4,500元(每2年1次), 五、應檢附文件:健檢補助申請表及健檢收據正本或影本1份。 						
St	epl:	點選	進入申請頁面				
+ 新增					申請紀錄查詢 回首頁		
暫存 確認送出							
申請人		*	助教	經費類別	N 政大		
出生年月日		1969/11/24		前次健檢申請補助年度	100		
申請日期		2024/08/30		發生日期			
津貼類別		健檢		申請對象類別	請選擇 く		
聯繫電話				醫療機構名稱 若醫療機構未於選單列表,可於備 註覺填寫			
公假登記 系統自動帶出,以發	生日計			申請金額 系統自動帶出,以申請對象類別 計。詳見說明。			
檢附文件 檢附健檢收據,需簽: <mark>則紙本併申請表致送</mark>	名(章) ; <mark>不上傅</mark> 。	附件 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備註			
【註】檔案上傳不得 僅提供pdf檔案上傳・	超過2MB,且						

Step2: 依次填寫發生日期、申請對象類別<mark>【註7】</mark>、聯繫電話、醫療機構名稱 【註8】、申請金額<mark>【註9】</mark>、上傳附件<mark>【註10】</mark>、備註,並檢視其內容。

Step3: 可點選 ^{暫存}或 ^{確認送出}。後皆可至 ^{申請紀錄查詢}檢視。

【註7】申請對象類別可選擇校長及副校長、40歲以上法定編制內公務人員、教 育人員、主警隊隊友及工友(含技工、駕駛)、約用護理師、心理師、社工人員、 職業安全管理人員。

申請對象類別	i 調響 ・
醫療機構名稱 若醫療機構未於選單列表,可於備 註欄填寫	請選擇 校長及副校長 40歲以上法定編制內公務人員、教育人員、駐警隊隊員及工友(含技工、駕駛) 約用護理師、心理師、社工人員、職業安全管理人員

【註8】醫療機構名稱可於列表選擇,或以關鍵字帶出醫療機構

醫療機構名稱 若醫療機構未於選單列表,可於備 註欄填寫	請選擇 以關鍵字帶出醫療機構 萬	•
申請金額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 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鍵入「萬」則帶出與萬相關之醫院,可選擇之。若醫療機構未於選單列表,可於<u>備註</u> 欄填寫。

醫療機構名稱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 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
右醫燈機構木於選単列衣,可於備 註調描寫	以關鍵字帶出醫療機構	
പ]個/台·智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 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註9】申請金額說明

- (一)本校校長、副校長健檢補助費上限16,000元(每年1次)。
- (二)40歲以上編制內專任教職員工(含技工、駕駛)、約用護理師、心理師、 社工人員、職安管理人員健檢補助費上限4,500元(每2年1次)。
- (三)如實際支付健檢金額未超過4500元,請於申請金額欄位輸入實際支付健檢 金額。

【註10】檔案上傳不得超過2MB,且僅提供pdf 檔案上傳。檢附<u>健檢收據</u>,需<u>簽</u> <u>名(章)</u>;以上資料不上傳則紙本併申請表致送。

二、明細、抽回重新編輯、列印申請表

依補助項目分為結婚、生育、喪葬、子女教育、健檢五項,送出申請後皆可於

申請紀錄查詢檢視。

ा 列表													我要申請回首頁
學年 ♦	學期	申請日期	發生日期	津貼類別	親屬	申請金額	所得稅額	眷屬姓名	清冊號	入帳日期	備註	狀態	動作
113	1	2024/09/09	2024/09/01	結婚補助		99140	4957	A999999999				確認	☑ 抽回重新編輯 Q 明細 ▲列印申請表

1.明細 可檢視內容。

2. 抽回重新编辑 人事尚未造册作業前,皆可抽回重新編輯再送出。

3. 列印申請表 檢附(或上傳)相關文件併申請表致送人事室。另外,子女教育補助 可選擇多子女
勾選合併列印申請表 列印,亦可單一申請表列印。

▲ Ⅲ 3	■ ■列表											勾選合併列印申請表	我要申請	回首頁			
勾選	學年 🔷	學期	申請日期	班別	教育程度	學校名稱	年級	申請金額	所得稅額	眷屬姓名	清冊號	入帳日期	備註	狀態	動作		
	113	1	2024/09/09	公立	國小	政大實小	1	500	0	A9999999999				確認	☞抽回重新編輯 Q 明細	上 列印申請表	
	113	1	2024/09/09	公立	國小	政大實小	3	500	0	A888888888				確認	☞抽回重新編輯 Q 明細	▲列印申請表	
上午	09:58:31																

三、各項申請表

1. 結婚補助

國立政治大學公教人員結婚補助申請表									
單位		職稱		聯絡電話					
員工代號		姓名		發生日期	2024/09/01				
薪(俸)點	0670		薪(俸)額	49570					
檢附證明	1 結婚證明 2 戶口名簿。	書 或戶籍謄本							
申請補助金額	新台幣	99140	元整						
核准補助金額	新台幣	元整	審核人員簽章:						
 附註: 一、以在職員 二、補助2個 公教人 請補助 三、補助金額 	期間所發生之事 1月薪俸額,以 員,得非別申請 。 額撥存申請人垂	事實,並於事 事實發生當月 書結婚補助。 時結(銀行)	實發生後3個月 1之薪俸額為標 離婚後再與原酉 薪津帳戶。	內申請。 準。結婚雙; 记偶結婚者,	方同為 不得申				
本申請倘有: 繳回外,並	違事實或有其他 負法律責任。	也虛報、溢領	、冒領、重複句	頁取補助,除	所領費用悉數				
申請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Ħ						

國立政治大學公教人員生育補助申請表									
單位		職稱		聯络電話					
員工代號		姓名		發生日期	2024/09/01				
薪(俸)點	0670		薪(俸)額	49570					
檢附證明	1. 🗌 出生證明 2. 🗌 戶口名薄:	書 或戶籍謄本							
申請補助金額	新台幣 99	140	元整						
核准補助金額	新台幣	元整	審核人員簽章:						
 附一二、 二、 4 十 十 2 4 4 4 4 5 4 4 5 4 4 5 4 5 5 4 5 4 5 5 4 5 5 4 5 5 5 4 5 5 4 5 6 5 6 5 6 5 6 5 6 5 7 6 7 8 7 7 8 7 7 8 8 9 7 8 8 9 9<	期間薪俸 條早 生員。 對分辨, 农一司為後期, 。 教 一一一一一个一个小子, 一一一个小子, 一一一个小子, 一一一个小子, 一一一个小子, 一一一一个小子,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事實發生當月 事實發生當月 婚子 相公教 完成線 已全常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實發生後3個月 一起,往前推算 人員於非婚生子 者,得請領生子 份險除非婚生子 份險除,時間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內申請。 6個月薪俸額 6個月薪俸額 子女出生。 5日 子 時日分娩或未 協額 次 人本 表 表 規定申請生	之平均 起三個 滿一百 優規定 順 補助				
上項申請之; 事實或有其 法律責任。	補助請由本人申 他虛報、溢領、	9請,並無其, ·冒領、重複,	他親屬就同一 領取補助,除戶	F 實重覆申請 所領費用悉數	補助;倘有違 繳回外,並負				
申請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B						

國立政治大學公教人員喪葬補助申請表										
單位		職稱		聯絡電話						
員工代號		姓名		發生日期	2024/09/01					
薪(俸)點	0670		薪(俸)額	49570						
檢附證明	1 死亡證明 2 戶口名簿。	書 或戶籍謄本								
申請補助金額	新台幣 24	7850	元整							
核准補助金額	新台幣	元整	審核人員簽章:							
附主:以在職: 一、父。對在職: 」在母以同不載 」 二、 「 」 二、 文 。 對 在 引 、 一、 、 文 。 、 子 、 引 本 、 文 。 、 子 、 、 の 、 、 の 、 の 、 、 の 、 の 、 の 、 の 、	期間所發生之事	■實,並於事	實發生後3個月 續;子女死亡 夫妻或其他親 好(養父母) 補助費,請檢M 薪津帳戶。	內申請。 ,補助3個月 屬同為公教人 、繼父母擇一 时切結書。	薪俸額 員者, 報領喪					
上項申請之; 倘有違事實; 外,並負法;	補助僅由本人申 或有其他虛報、 律責任。	9請,並無其 溢領、冒領	他親屬就同一事 、重複領取補助	事實重覆申請 功,除所領費	補助; 用悉數繳回					
申請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B							

4. 子女教育補助

子女姓名系統自動帶出。但若為首次申請系統尚未建檔,請自行填寫眷屬姓名。

E	國立政治大學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申請表							
單位		職稱			聯繫電話			
員工代號		姓名			申請日期	2024/09/09		
子女姓名	就讀學校	公、利	山立 年	級	日、夜間	申請補助金額		
(請填 <u>當</u> 泰屬姓名) 王 〇〇	政大實小	公立	1		日間	500		
(請填寫春屬姓名) 王XX	政大實小	公立	3		日間	500		
核准金額	新台幣		元整 審	核人員簽章	::			
學 制	大學暨獨立學院	五專後	二年或二專	五專前三年	高中	高職		
医分公	立私立夜	2間 公立	私立 夜間	公立 私立	公立 私立	公立 私立 實用		
補助金額 13	600 35,800 14	, 300 10, 000	28,000 14,300	7,700 20,800	3,800 13,500	3, 200 18, 900 1, 500		
二三四 五六、、、、、、、、、、、、、、、、、、、、、、、、、、、、、、、、、、、、	与教育以限一應者或公開之業時候未6份女女教育以限一應者或公助之系。婚個。、低人補上繳次以,補教,獎、 且月 現於員前頻費申在不習遺或學重 無平 役子女人 人名英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马	,每交,書期申學就免,、 業所 人致 具人收應,間請生學或不留 需得 子育 子00單併檢子女或用免此、 賴遇 、助 教元據附附女教就優學限重 申法 身標	肖,正原戶已育讀待雜)參 請定 心準補由本繳口完補公條費 或 人基 曖,助人;費名成助私例者 畢 撫本 礙僅,自室係知影冊 中有(後 者賣 特補]	行統徽單本手 等公但 又 為了 殊助铜列收 份, 校、取 入 。不 身其調列收 份, 校、取 入 。不 分實由印據 。於 以減優 相 子得 獲繳一一補影 註 上免秀 同 女請 獲繳	甲申應 日 選雜生 制 讀員, 於數 (明請由 1 生之學 校 間領 一)	◆申請人確認。 親自簽章」,又屬 內提出申請,有下 或已領取其他政府 方寒獎學金及民間團 者,其重複就讀年級 而於日間有工作(開 檢附夜間部補助切 者,其實際繳納之		
本甲請倘有1] 法律責任。	【事買或有其4	也虛報、溢	領、冒領、	重複領取補助	,除所領費用	1 悉數繳回外,並員		
申請人:			G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B					

國立政治大學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費用補助申請表									
單位		職稱		聯繫電話					
員工代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受檢日期	2024/09/01	前次健檢 申請補助年度	110	公假登記	否				
檢附證件	臺北市立萬芳	醫院-委託臺	北醫學大學辨	理 健檢收払	-4094				
申請金額	新台幣 450	0 元整							
核准金額	新台幣	元整	審核人員簽章	:					
附一、 柱 校 4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	 附註: -、本校40歲以上編制內專任教職員(含技工、駕駛),每2年得申請健康檢查補助費最高新台幣4500元整。健康檢查當日得請公假1天。(40歲以上人員,指前一年度12月31日止滿40歲者) 二、自105年1月1日起,公務人員應至經衛服部評鑑合格之醫院或教學醫院、經醫策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或經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實施一般健檢。如未於上述醫療機構實施者,其檢查費用即無從予以補助;醫療機構之名單,可至保訓會網站(http://www.csptc.gov.tw/保障業務/辦理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醫療機構)查詢,請務必確認各該醫療機構是否尚在評鑑(認證)合格或認可之有效期限內。 三、核准後之補助費,由出納組直接撥入申請人薪資帳戶。 								
本申請倘有; 繳回外,並	本申請倘有違事實或有其他虛報、溢領、冒領、重複領取補助,除所領費用悉數 繳回外,並負法律責任。								
申請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B						

四、送件

參、系統錯誤訊息回報

業務事宜	人事室	結婚、生育、喪葬、子女教育補助	分機:63512
		健檢補助	分機:63509
技術事宜	電算中心		分機:63249

- 15 -